

证券代码：688219

证券简称：会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的召开情况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9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定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6-05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健益女士、张华生先

生、杨勇光先生、周海先生、黄连海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持股计划有效落实，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健益女士、张华生先生、杨勇光先生、周海先生、黄连海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

（三）审议通过《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过户、锁定、解锁和回购注销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5、授权董事会变更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 6、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持股计划有关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 7、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 8、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健益女士、张华生先生、杨勇光先生、周海先生、黄连海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因公司股份注销，导致公司总股本由 549,600,000 股变更为 548,633,400 股，拟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公司股本进行修订，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具体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的内容。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五）审议通过《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9）。

特此公告。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5 日